

國立成功大學智慧半導體及永續製造學院 智慧與永續製造學位學程博士班

博士候選人資格考核以論文發表或發明專利抵免申請登記表(B)

姓名：_____ 學號：_____ 連絡電話：_____ (登記編號：_____)

※相關規定依照本學程學位學程博士班修業辦法、本學程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實施要點、本學程博士生論文發表認定原則(請務必詳讀!)

此欄位由 學程填寫	學程登記收件戳章： _____年__月__日	經_____學年度第__學期第____次學程業務會議備查， 會議日期：____年__月__日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論文	題目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發明專利		
依序列出所有 作者姓名/專利 發明人姓名 (請對應單位)		NAME ¹
所有人員單位 (請於上述姓名 後對應標記 1.2.3...)		1. 2.
摘要		
自我查核	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是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否，符合本學程論文發表認定原則(以下參考內容摘錄本學程博士生論文發表認定原則 112 年 11 月 21 日 112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備查版)</p> <p>二、本學程所稱國際學術論文認定標準如下：</p> <p>(一)須為發表於 SCI 相關領域、影響係數(Impact factor)領域排名(JCI)Q2(含)以前之期刊(領域排名可擇優)，排名及影響係數之認定，以論文投稿日當年度或前五年度所公布之 ISI 資料庫排名及影響係數為準，但提出申請時之論文需為“已接受”，且：1.各期刊論文係以「Original Article」、「Research Article」、「Letter」、及「Review Article」為標準，不含「Letter to Editor」、「Comment」及「研討會論文(Proceedings Paper)」等。各期刊之等級(rank)認定方式以發表當年或前一年 Journal Citation Reports(JCR)資料庫之 rank 數值為原則。2.除指導教授、共同指導教授外，研究生應為第一作者；除本款第 3 目之特殊原因外，隸屬單位(affiliation)應僅列 Program on Smart and Sustainable Manufacturing, Academy of Innovative Semiconductor and Sustainable Manufacturing, National Cheng Kung University。3.論文通訊作者應為指導教授，且列本校為服務單位(affiliation)之一。</p> <p>(二)論文發表在無明顯標示通訊作者之期刊時，應檢附指導教授為通訊作者之證明。</p> <p>(三)論文發表前，研究生有下列各目情形之一，可增(共)列隸屬單位：1.與校內各級單位、中心以上簽有正式合作備忘錄或意向書等單位合作，並有支領對方經費者；2.與簽准共同指導教授之單位合作，並有支領對方經費者；3.以在職身分入學者，可共列其工作單位；</p> <p>(四)已抵免之論文，不計入畢業所須論文數。</p> <p>(五)論文有多人相同貢獻第一作者時，則貢獻權重均分之，可累計發表論文數加總貢獻權重達一篇。</p> <p>三、本學程所稱發明專利認定標準如下：</p> <p>(一)應於入學後不含休學之六學期內獲核准之發明專利。</p> <p>(二)專利發明人應包含博士生本人及其指導教授。</p> <p>(三)專利所有權所屬單位應為本校，若專利所有權非本校屬產學合作單位，則須檢附合約佐證。</p> <p>(四)已抵免之專利，不計入畢業所須專利數。</p> <p>(五)專利題目應與其博士學位論文相關。</p> <p>(六)專利申請日期應為就讀本校期間。</p>	
申請人簽名(日期)：	指導教授簽名(日期)：	